附件2：

中山大学科普创作与传播试点活动方案

一、指导思想

活动旨在依托中山大学的科技优势和人才优势，充分发挥重点大学的科普功能，使科普工作进一步与人才培养、科学研究和服务社会三大职能相结合。要促进教育科普资源的开发和共享，鼓励学校师生将自身优势与科普创作、传播相结合，加大科普作品创作力度，大力开展科普传播活动，充分发挥中山大学在传播科学知识、提高公众科学素质等方面的重要作用。

二、主要任务

广泛动员全校师生参与科普工作，营造良好的科普氛围，整合多方力量，构建高校科普长效机制。深入推进“四个一百、四个体系”工作：100项原创科普作品、100场科普作品展演、100次校内科普活动、100次校外科普志愿服务；构建开放型的大学学术节庆体系、科普志愿服务体系、有声书库科普传播体系、大学生新新媒介科普传播体系。推动科普工作与社区、村镇、中小学等相结合，使高校科普工作惠及广大群众，不断提高公众科学素质。

三、基本原则

----开展科普工作与促进学校发展相结合。将科普工作与创新性人才培养和实践教学相结合，推动高校人才培养工作。将科普工作与科学研究相结合，促进基础研究和应用研究的共同发展。将科普工作与服务社会相结合，传播科学知识、提高公众科学素质。

----加强科普工作志愿者队伍建设，充分调动教师与学生两方面的积极性。积极构建一支包括在职教师、离退休教师、本科生、研究生的科普工作志愿者队伍，激励他们发挥各自的专长和优势，鼓励他们积极投身科普创作与传播工作。

----项目运作与构建长效运行机制相结合。以项目建设为抓手，完善项目管理，推动各项科普工作。在项目建设过程中，促进有关单位的分工协作，构建高校科普工作的长效机制。

----校内科普活动与校外科普志愿服务相结合。大力鼓励和推进校内科普作品创作，并以此为基础，通过“结对子”等行之有效的方式，积极面向社会各界开展科普传播工作。

----自由创作与依托学科优势相结合。既鼓励广大师生自由探索，创作生动活泼、形式新颖的作品，又鼓励广大师生依托学科优势，开展专项性的科普创作和传播工作。

四、组织保障

活动成立“中山大学科普创作与传播试点活动领导小组”，由校党委朱孔军副书记任组长，校团委、学生处、科技处、医科处、社科处、中山大学国家大学科技园为成员单位，牵头单位为校团委。校团委负责统筹制定试点工作落实方案并加以实施。

活动主要承办社团为中山大学青年科技协会（具体介绍见附件1）。

五、具体安排和实施步骤

我校将于2012年10月初举办“中山大学科普创作与传播试点活动启动仪式”，由中山大学科普创作与传播试点活动领导小组进行活动部署。各项活动的承办单位分三个阶段开展工作。基本日程安排如下：

（一）筹备与策划：2012年9月

成立“中山大学科普创作与传播试点活动领导小组”，确定具体活动方案及相关人员安排。

（二）活动启动：2012年10月

举行中山大学科普创作与传播试点活动启动仪式暨中山大学校园科技艺术节开幕式。五大科普作品创作竞赛同期启动，五大学术节庆循序展开。

（三）活动实施阶段一：2012年10月-2013年2月

大力开展科普作品创作活动、校内科普讲座及电影展播活动、在社区、村镇、中小学等“结对子”单位开展科普志愿活动，并对活动成果进行总结、展示。

（四）活动实施阶段二：2013年3月-2013年5月

对原创科普作品进行汇编，借助网络媒体进行传播推广，继续在社区、村镇、中小学等“结对子”单位开展科普志愿活动。

（五）活动实施阶段三：2013年6月-8月

对汇编完成的原创作品进行大力推广，与三下乡、研究生支教团、大学生公益活动、社会实践活动等相结合，重点开展乡村科普志愿服务，将原创科普作品带到乡村及贫困地区。

（六）总结与表彰：2013年9月

整理、展示本次活动的成果，对优秀作品和先进个人进行表彰，并以此为基础，形成若干项工作思考与总结，指导下一步的科普创作与传播活动。

具体请参见《关于开展中山大学2012年科普创作和传播活动的通知》（见附件2）

附件：1.中山大学青年科技协会简介

2.关于开展中山大学2012年科普创作和传播活动的通知

共青团中山大学委员会

二○一二年十月十三日

附件2

关于开展中山大学2012年科普创作和传播活动的通 知

各校区团工委、各二级团委（团总支）、各学生团体：

为贯彻落实十七届六中全会及全国科技创新大会精神，深入实施《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计划纲要实施方案（2011-2015年）》、《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大力促进科普与教育的结合，加大教育科普资源的开发共享，充分发挥高校在传播科学知识、提高公众科学素质等方面的重要作用，积极践行2012年全国青少年高校科学营活动《肩负起崇高的社会责任——北京大学等41所高校联合倡议》，配合“2012全国大学生科普作品创作大赛”，现决定开展中山大学2012年科普创作和传播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指导思想

本次科普创作和传播活动旨在促进高校教育资源与科普工作相结合，引导和激励我校师生积极投身科普工作，促进教育科普资源的开发共享，形成良好的科普氛围，打造一系列品牌化的科普活动。

二、活动主题

科普创作我参与 科普传播我争先

三、活动时间

2012年10月至2013年8月

四、具体内容

（一）科普作品创作大赛

1.作品内容

围绕“2012年全国大学生科普作品创作大赛”，鼓励大学生围绕“节约能源资源、保护生态环境、保障安全健康、促进创新创造”这一主题，创作食品安全、节能减排、防灾减灾等领域的科普作品，图文类、音视频类、动画类均可，具体可包括小说、童话、文集、知识手册、漫画、游戏、动画、微电影、科普剧、科普歌曲等。具体可参见《关于开展2012年全国大学生科普作品创作大赛的通知》（附件1）

有关作品请于2012年12月21日前发送至sysulhz@163.com，学校将组织校内评审，优秀作品将由学校上传至中国数字科技馆。

2.评审与奖励

作品将从主题鲜明、思想性、科学性、艺术性、通俗性五个方面进行评审，具体要求参见附件1。

作品将评出特等奖1名，奖金1500元；一等奖2名，奖金1000元；二等奖3名，奖金800元；三等奖4名，奖金500元。

（二）校内科普传播活动

校内科普传播活动包括科普作品巡演展示、学术节，由有关承办单位向校团委直接申请。校团委将根据评审结果，择优予以经费支持。

1.活动内容

(1)科普作品巡演展示篇

以本次大学生科普作品创作大赛校内选拔赛中涌现的优秀原创科普作品为基础，在我校四个校区开展巡演展示。

(2)科普节庆开放篇

10月中旬陆续启动医学节、物理节、化学节、生物节和地理节，作为本次科普活动的重要组成部分。五大节庆将设立科学开放周，邀请广大公众尤其是中小学生参与相关学科的科学普及活动，共享高校科普资源。

2.活动申报

请各有关单位将《中山大学2012年校园科普创作和传播活动申报书》（附件2）于12月12日前发送至sysulhz@163.com，学校将择优资助入选项目并给予公布。

（三）校外科普志愿服务活动

校外科普志愿服务活动包括科普传播进校园、科普传播进社区、科普传播进乡村、流动医学宣讲站等活动，由有关承办单位向校团委直接申请，校团委将根据评审结果，择优予以经费支持。

1.活动要求

广泛招募志愿者，鼓励师生共同参与，通过与中小学、社区、乡村“结对子”，结合“三下乡”、研究生支教团、大学生公益活动、社会实践活动等,对科学常识及科普作品进行有效传播，并开展以原创科普文艺作品为核心的科普作品展演活动。

2.申报方式

请各有关单位将《中山大学2012年科普创作和传播活动申报书》（附件2）于12月12日前发送至sysulhz@163.com，学校将择优资助入选项目并给予公布。

3.申报要求

活动方案请参考校外科普志愿服务活动的参考内容（附件3、4、5、6）

五、工作要求

（一）高度重视，积极参与。将科普创作与传播活动作为校园文化建设的一项重要内容，各校区团工委、各二级团委（团总支）、各学生团体要结合自身实际积极申报。

（二）精心组织，全力推进。各有关单位要认真策划和组织，结合大学生的兴趣爱好以及服务对象的特点，积极创新活动形式，精心制定活动方案，增强工作力量，确保活动顺利进行。

（三）广泛发动，扩大参与。要注重扩大活动的参与面，引导广大学生积极参与到活动中来，更好地与“育人”功能相结合，更好地发挥科普工作引导、教育、服务大学生的作用。

（四）加强宣传，营造氛围。各有关单位要充分发挥校内外媒体的作用，通过电台、电视台、报纸、网络、海报、横幅等各种方式对活动的开展情况进行广泛宣传报道，积极营造氛围，扩大社会影响。

附件：1.关于开展2012年全国大学生科普作品创作大赛的通知

2.中山大学2012年校园科普创作与传播活动申报书

3.科普传播进中小学系列活动参考内容

4.科普传播进社区系列活动参考内容

5.科普传播进乡村系列活动参考内容

6.科普传播进社区之流动医学宣讲站参考内容

共青团中山大学委员会

二○一二年九月二十五日

附件1

关于开展2012年全国大学生科普作品创作大赛的通知

科协普函资字〔2012〕48号

各有关高等院校科协、团委、科技处、学生处（就业指导中心）：

　　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普及法》、《中共中央关于深化文化体制改革推动社会主义文化大发展大繁荣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深入实施《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计划纲要实施方案（2011-2015年）》，征集一批优秀科普作品，动员和激励广大高等院校学生参与科普作品创作，为大学生参与科学传播社会实践活动搭建平台，提高大学生创原创业能力，激发科普创作源头活力，促进科学思想、科学精神、科学方法和科学知识的传播和普及，中国科协科普部，共青团中央学校部，教育部科技司和高校学生司决定共同组织开展2012年全国大学生科普作品创作大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时间

　　2012年7月-2013年6月。

　　二、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中国科协科普部，共青团中央学校部，教育部科技司、高校学生司

　　承办单位：中国科学技术馆

　　三、参赛范围

　　全国高校在校学生（包括大专、本科、硕士、博士）(可以个人或团队名义参赛)。

　　四、参赛作品要求

　　（一）内容要求

　　作品应是原创科普作品，主题鲜明，具有较高的思想性、科学性、艺术性和通俗性。

　　1.主题鲜明：作品要围绕“节约能源资源、保护生态环境、保障安全健康、促进创原创造”。大赛重点征集食品安全、节能减排、防灾减灾等主题原创科普作品。作品应有明确的科普宣传对象，如青少年、农民、城镇劳动人口、领导干部和公务员、社区居民等。

　　2.思想性：主题思想和内容健康向上，反映时代主旋律，代表先进文化的发展方向。

　　3.科学性：符合普及科学技术知识、倡导科学方法、传播科学思想、弘扬科学精神的要求，有助于启迪智慧，激励人们爱科学、学科学、用科学。

　　4.艺术性：整体构思新颖，创作手法和表现形式有独创性，语言生动流畅、富有特色，具有感染力；注重自然科学与人文科学相结合，有较高文化品位。

　　5.通俗性：反映的科学技术知识应通俗易懂，密切结合城乡人民群众生产、生活的实际。

　　（二）科普作品形式

　　1.图文类：以图文并茂的形式阐述与科技相关的内容。

　　2.音视频类：以音频或视频形式解读科技知识，演示科学实验。

　　3.动画类：以动画、科普游戏为主，包括flash类、flash页面专题、html5类等科普资源。

　　五、进度安排

　　（一）科普作品创作 2012年7月-12月31日

　　由各高校团委牵头,联合高校科协和学生处,动员在校大学生广泛开展原创科普作品创作，并将作品上传至中国数字科技馆网站。

　　（二）科普作品初评及推荐 2013年1月

　　全国分4个区分别开展科普作品的初评与推荐。活动主办方将根据参赛数量确定各区推荐数量（区域划分见附件）。

　　（三）科普作品终评及表彰 2013年2-3月

　　大赛组委会组织相关专家对各赛区推荐的作品进行终评，并召开“全国大学生科普作品创作大赛颁奖大会”。

　　（四）获奖科普作品宣传推广 2013年4-6月

　　获奖的科普作品将通过广播、电视、网络等多种渠道和媒体进行共享和传播，使大学生的科普作品创作成果惠及更多公众。

　　六、奖项设置

　　（一）科普作品奖项设置：设特等奖若干（科普作品特等奖不受类别限制）。图文类、音视频类及动画类分别设置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鼓励奖若干（具体数量根据有效作品的数量确定）。

　　（二）优秀组织奖：设立优秀组织奖若干，对部分提交优秀科普创作作品数量多、质量高的高校进行奖励。

　　（三）获奖作品使用：所有获奖作品将入选中国数字科技馆科普资源库。获奖作者入选中国数字科技馆科普人才库。

　　 七、其他

　　（一）参赛者可通过中国数字科技馆官方网站（www.cdstm.cn）了解活动详情、提交参赛作品相关事项。各参赛高校可通过网站注册登记，在线提交高校活动联系人，下载大赛宣传海报、大赛宣讲申请、参与大赛其它活动的申请等。

　　（二）联系方式

　　中国科学技术馆

　　联系人：李 根 周明凯

　　电 话：010-59041205 59041004

　　地 址：北京北辰东路5号中国科技馆

　　邮 编：100012

　　中国科协科普部

　　联 系 人：李春雨 邓 帆

　　联系电话：010-68583739 68529879

附件：区域划分

　　中国科协科普部 共青团中央学校部

　　教育部科技司 教育部高校学生司

　　二一二年七月十日

附件

区域划分

　　（一）华北、东北区

　　北京、天津、河北、山西、内蒙古、辽宁、吉林、黑龙江

　　（二）华东区

　　山东、江苏、安徽、浙江、福建、上海

　　（三）华中、华南区

　　湖北、湖南、河南、江西、广东、广西、海南

　　（四）西北、西南区

　　宁夏、新疆、青海、陕西、甘肃、四川、云南、贵州、西藏、重庆

附件2

 中山大学2012年科普创作和传播活动申报书

|  |  |
| --- | --- |
| 申报项目名称 |  |
| 申报项目类型 | □校内科普传播 |
| □校外科普志愿服务 |
| 申报单位 |  | 项目负责人 |  |
| 联系地址 |  | 联系电话 |  |
| 参与教师人数 |  | 参与学生人数 |  |
| 活动方案（可另附页） |  |
| 预算（可另附页） |  |
| 院系团委意见（校级学生团体不须填写此项） |  签章： |
| 校团委意见 |  签章： |
| 领导小组意见 |  组长签章： |

附件3

**科普传播进中小学系列活动参考内容**

为进一步贯彻实施国务院《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计划纲要》，促进中小学科学教育质量的提高，使中小学生掌握必要和基本的科学知识与技能，体验科学探究活动的过程与方法，培养良好的科学态度、情感与价值观，发展初步的科学探究能力，增强创新意识和实践能力，学校决定结合科普创作与传播活动，在中小学开展科普志愿服务活动，具体方案如下：

一、**活动主题**

科技创新　低碳生活　健康成长

二、**活动对象**

广东省内中小学校（鼓励与薄弱学校“结对子”）

三、**活动时间**

2012年10月-201２年1２月；2013年3月-2013年6月

四、**活动内容**

落实广东省科协、广东省教育厅、广东省科技厅《关于进一步加强青少年科技教育工作的意见》（粤科协联〔2008〕12号）的精神，围绕“提升素质，促进和谐”这一指导方针，着重突出“科技创新，低碳生活，健康成长”这一主题，坚持贴近实际、贴近生活、贴近中小学生实际需求，开展丰富多彩的科普传播活动。

**（一）“我与中小学生共成长”系列活动**

以提高中小学生的创新意识和实践能力为重点，通过科学发展观、科技发展史、优秀科学家成长史的教育，培养青少年的科学精神和社会责任感；通过开展探究性学习，培养青少年发现问题、观察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通过科技创新活动，培养青少年自主选题、自主研究、自主完成的能力；通过社会实践，认识科学技术与社会的关系，提高青少年运用科学知识、科学方法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通过科技竞赛，培养青少年的竞争意识和团队精神。

**（二）中小学课外科技实践活动**

指导、支持中小学开发一系列课外科技实践活动。围绕宣传科学发展观、节约能源资源、保护生态环境、保障安全建康等主题，举办科普报告会、科普展览、科学调查体验、科技夏（冬）令营等课外科技活动，积极组织老教授进校园开展科普活动。

**（三）开展中小学生高校感知体验之旅**

结合本次科普活动，我校将以中山大学科技艺术节为平台，开展生物、医学、地理、海洋及环境五大学科的科学节活动。活动将设立科学开放周，邀请中小学生到高校重点实验室开展体验活动。

**五、工作要求**

（一）加强沟通，形成良好的科普长效运行机制。通过“结对子”等方式，与服务学校开展紧密合作，充分调动各方面的积极性和资源，为科普志愿服务活动提供保障。

（二）理论与实践相结合，重视动手能力的培养。通过课外科技实践活动、高校感知体验之旅等项目，全面提升中学小生的创新意识和实践能力。

（三）主题鲜明，形式多样。要注意多种形式的有机结合，积极利用新媒体等平台开展有关工作。

附件4

**科普传播进社区系列活动参考内容**

为贯彻《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计划纲要》，提高城镇劳动人口的科学素质，大力开展社区科普工作，学校决定结合科普创作与传播活动，在城镇社区开展科普志愿服务活动，具体方案如下：

**一、指导思想**

深入贯彻《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计划纲要》，努力提高居民的科学素质，促进物质文明、政治文明、精神文明建设与和谐社会建设的全面发展。

**二、目标任务**

针对社区科普工作对象众多、层次多样、需求各异等不同特点，努力创新，务求实效，广泛开展具备典型性、新颖性、多样性的科普活动，帮助社区居民树立科学理念，增强科学意识，提高科学素质，建立科学文明的生活方式，促进社区形成爱科学、学科学、讲科学、用科学的社会风尚。

**三、活动时间**：2012年10月--2013年9月

**四、主要内容：**

**（一）开展科普讲座**

以“学科学知识、讲健康生活、比文明进步、创和谐社区”为主题，通过专题讲座、座谈会、发放专题科普小册子等方式，向社区居民宣传有关科学知识。

**（二）科普作品展演**

开展以校园原创科普文艺作品为核心的科普展演活动，展示内容包括：原创科普剧、科普小品、科普歌谣和科普视频等。同时鼓励社区居民进行同类科普作品的创作，并在多个社区间进行原创科普作品的交流表演。

**(三) 协助组建社区科普宣传队伍**

根据社区实际，帮助社区组建—支10人以上的科普志愿者队伍，定期开展科普活动，鼓励高校学生担任社区科普志愿者。每年组织不少于2次有影响、有特色、有规模的集中活动，社区居民受宣传面不低于60％。围绕居民日常生活需求，经常性地开展健康卫生、妇幼保健、优生优育、环境保护、家电维护、安全生产等科普宣传。

**（四）组织系列主题活动**

围绕科普活动日、世界环境保护日等科普日开展主题明确的大型特色科普教育活动。结合气象日、地球日、戒烟日、植树日、艾滋病日、环境日、人口日、安全日、消费者权益保护日等纪念性节日，有组织、有重点地开展科普宣传活动，普及相关科学知识，在全社区形成尊重知识、崇尚科学的社会风尚。

**五、工作要求**

（一）加强沟通，形成良好的科普长效运行机制。通过“结对子”等方式，与服务社区开展紧密合作，充分调动各方面的积极性和资源，为科普志愿服务活动提供保障。

（二）主题鲜明，形式多样。要注意多种形式的有机结合，积极利用新媒体等平台开展有关工作。

附件5

**科普传播进乡村系列活动参考内容**

为贯彻《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计划纲要》，提高农民科学素质，大力开展乡村科普工作，学校决定结合科普创作与传播活动，在乡村开展科普志愿服务活动，具体方案如下：

**一、指导思想**

深入贯彻《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计划纲要》，努力提高农民的科学素质，促进乡村物质文明、政治文明、精神文明建设与和谐社会建设的全面发展。

  **二、活动主题**

 节约资源 保护生态 健康生活 新型农业

  **三、活动时间**

 2013年3--8月，结合三下乡、研究生支教团、大学生公益活动、社会实践活动同期开展**。**

**四、重点活动安排**

**（一）科普知识宣讲**

面向农民宣传科学发展观，重点开展保护生态环境、节约水资源、保护耕地、防灾减灾，倡导健康卫生、移风易俗和反对愚昧迷信、陈规陋习等内容的宣传教育，促进在广大农村形成讲科学、爱科学、学科学、用科学的良好风尚，促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

**（二）农村科技培训**

以“三下乡”等为平台，组织中山大学各学科的专家，围绕当地产业发展需求，开展实用技术培训和普及工作，将推广实用技术与提高农民科学素质结合起来，助力于培养有文化、懂技术、会经营的新型农民。

**（三）科学知识展示**

发放以基本公共卫生、防灾减灾、农业生产等为内容的专项宣传手册，向农民普及有关科学知识。推动乡村科普橱窗、宣传栏等建设，开发和充实适应需求、富有特色的展示教育内容。

 **（四）科普作品展演**

以校园原创科普文艺作品为核心，开展科普作品展演，展演内容包括原创科普剧、科普小品、科普歌谣等。同时鼓励农民开展同类科普作品的创作，并在多个乡村间进行交流。

**五、活动要求**

（一）加强沟通，形成良好的科普长效运行机制。通过“结对子”等方式，与服务乡村开展紧密合作，充分调动各方面的积极性和资源，为科普志愿服务活动提供保障。

（二）主题鲜明，形式多样。要注意多种形式的有机结合，积极利用新媒体等平台开展有关工作。

（三）结合实际，因地制宜。充分发挥各村镇的资源优势，结合当地的实际需求，做到因地制宜，具有成效。

附件6

**科普传播进社区之流动医学宣讲站参考内容**

为做好社区医药知识科普工作，配合我校科普创作与传播活动的开展，校团委决定开展社区流动医学宣讲站活动，参考内容如下：

**一、活动主题**

弘扬医疗保健文化，普及中西医医药常识，丰富居民医学知识，提高居民身体素质。

**二、实施范围**

广东省

**三、 主要目标**

 （一）宣传党和国家医疗、食品药品的方针政策，加深广大群众对现代医学的认识和理解，增强疾病防治意识和突发疾病应对能力。

（二）普及中西医学常识，满足群众日益增长的医学知识需求，弘扬中西医学文化，推广健康生活理念。

 **四、 活动内容**

**（一）中西医学科普巡讲及义诊**

组织中山大学附属医院相关人员赴当地举办专题健康教育讲座，开展“医学保健社区行”等主题活动。讲座内容包括：四季中老年养生及保健、心理健康与中医养生**、**常见小儿及老年病症防治常识**、**突发病症应对措施**、**常见病药品选择及鉴别，等等。

**（二）现场宣传互动及义诊**

1．活动目标：面向基层，服务群众，以当地居民及就诊患者为重点开展宣传，使群众尽可能多地了解和掌握医药知识。

2．活动形式：开展社区中医药文化节、义诊咨询、医学科普知识竞赛、健身方法现场传授等。

3．预期目标：活动参与人数不少于社区人数总数的四分之一。

**（三）特色中医实物展示**

1．活动方式：以社区各种宣传栏、宣传橱窗、电子显示屏等为载体，开展中药实物展示，宣传中医药特色项目，普及中医药知识。

2.活动内容：包括中医药文化历史、中医保健养生、中医适宜技术运用、中医治疗常见多发病展示等。

**五、工作要求**

（一）加强沟通，形成良好的科普长效运行机制。通过“结对子”等方式，与服务地开展紧密合作，充分调动各方面的积极性和资源，为科普志愿服务活动提供保障。

（二）主题鲜明，形式多样。要注意多种形式的有机结合，积极利用新媒体等平台开展有关工作。

（三）结合实际，因地制宜。充分发挥当地的资源优势，结合当地的实际需求，做到因地制宜，具有成效。